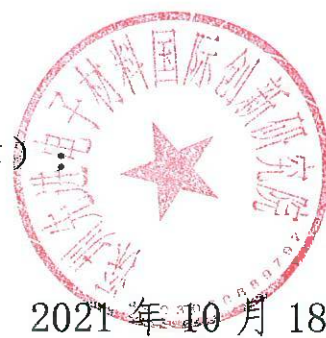


招标人申明

我单位已认真研读上述风险告知书，审查了深圳先进电子材料国际创新研究院1栋、8栋改造工程项目招标文件及所附合同条款内容，并已充分评估项目实施期间各项风险因素及其可能对本项目实施造成的最不利影响，确保不会对工程实施造成不利影响。如因坚持设置此类条款造成的一切不利后果，由我单位自行承担。

招标单位（盖章）



2021年10月18日